

各行其道,非机动车请勿“客串”

文明出行,共创有序交通



▲平西街,电动车走上机动车道
▶机动车与电动车在涵洞抢道
首席记者 李亚云 摄

信阳消息(首席记者 李亚云)昨日,记者在中心城区多个路段发现,电动车、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占用机动车道的不文明现象不在少数。车辆“不行其道”,不仅增加了交通安全隐患,也成为文明城市创建的“绊脚石”。

昨日上午,记者在东方红大道、中山路、申城大道及平桥区平西街、平桥大道等城区主要道路见到,大部分机动车、非机动车及行人都能够按照交通规则上路,有些非机动车却“不行其道”。“你看你这不遵守交通规则,危险不?不知道哪个路口就突然窜出来一个电动车,这最容易出事故。”上午11时许,记者乘坐的出租车行进在申城大道上,行驶在机动车道上的电动车让出租车司机孙师傅一再避让。记者发现,尽管路上装上了分离车道的栏杆,不少电动车、自行车仍骑上了机动车道。“不管是装隔离栏杆还是竖起路标,总有些人视而不见。”一路上,

孙师傅愤慨地说。

随后,记者在工区路、平桥大道及平西街发现,非机动车随意占道的现场普遍存在。除了非机动车驶入机动车道影响交通外,记者在平西涵洞、楚王城涵洞路段见到,在过涵洞时,不少机动车为图快,纷纷驶入涵洞两侧的道路。道路被机动车占领后,电动车、自行车几乎没有“容身之处。”不少市民表示,是否遵守交通规则是一个人的素质高低的体现,无论何时,都应该做到,只有大家互相谅解,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城市的交通环境才会越来越好。



民生无小事 事事有回音

私人非法采石——立即制止

平桥区石先生反映,兰店乡红石洞山有人非法采石,望调查处理。

接电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通知平桥区政府(3772020)办理。经查,反映

情况属实。针对该情况,区矿管办已对当事人下达停止乱挖滥采通知书,责令其撤走采掘机械;同时责成区矿管办邢集站做好监控,禁止后续采挖。

饭店噪声扰民——责令整改

潢川县张先生反映,县航空北道“阿瓦山寨”饭店营业喇叭噪音扰民,望督促解决。

接电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通知潢川县政府

(3931650)办理。经查,反映情况属实。潢川县公安局已对该饭店负责人进行了批评教育,责令其严格控制播放时间及音量。目前,该问题已得到解决。

老年卡被拒刷——规范整顿

多名市民反映,市区6路与9路公交车拒刷老年卡,望调查处理。

接电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通知市交通运输局(12328)办理。经查,6路与9路公交车运营车辆为私人挂靠

车辆,部分车主出于私人目的,不愿意执行老年人优惠乘车政策。针对该情况,市公交总公司正对私人挂靠线路进行公司化改造,将逐步淘汰私营挂靠车辆,统一管理,提高服务质量。

通行存在隐患——积极解决

市民邹先生反映,羊山外国语小学东边道路没有人行道,学生通行存在安全隐患,望协调解决。

接电后,市长热线办公室立即通知羊山新区(6551005)办理。经查,市民反映的安全隐患处位于规划建设的新一

路与新三路连接路段。现新一路已发标建设,但因建设周期较长,无法立即修建正式人行道。针对该情况,羊山新区已安排区市容市政园林管理处先在该处修建临时人行道以解决学生通行安全问题。(首席记者 韩蕾 整理)

一五四医院健康文化广场方案设计征集公告

为提升医院文化品位,现就医院外科大楼前广场文化设计方案征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一五四医院养生文化广场方案设计。

二、设计目标

医院养生文化广场设计,要突出军队医院的职能使命,突出养生文化主题,突出创新创意特色,坚持时代性与传承性相结合,让人耳目一新。

三、设计内容

广场雕塑2个,广场文化灯柱16—20个,广场养生文化石雕若干,广场宣传橱窗6个。

四、设计要求

1.雕塑形式及特点:该雕塑应契合军队医院的性质宗旨这个主题,充分体现军事文化与医德文化的要义。

2.广场灯柱形式及特点:针对广场

周边建筑设施和景观特点,合理确定灯柱的特点、位置及空间尺度比例,以及文字搭配,形成丰富的视觉空间。

3.养生文化元素形式及特点:根据广场现有景观分布,设计若干块养生石刻石雕,搭配相关文字,养生文化元素要体现传统养生文化主题。

4.广场宣传橱窗形式及特点:设计方案应与一五四医院的文化氛围融为一体,表现形式要新颖,具有强烈的视觉效果。

五、报名及方案要求

1.报名条件:广告设计公司,雕塑公司,艺术创作团体及个人均可参加,不收报名费。设计人报名时,提供设计人及参与人员的简况、资质、获奖情况等相关材料;近三年同类设计项目的业绩情况,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印章或个人私章,材料所涉及项目应附照片或效果图。

2.报名时间:报名起止时间为2016年12月2日至2016年12月9日。

3.设计完成时间:自接到设计任务书起10日内。

4.设计的材料要求:①设计形式、材质、规格、表现手法和技法不限,提倡创新设计。②主要平面图及设计效果图3份,附相应电子文件。③必须附有设计方案文字说明,包括方案名称、创意、外型尺寸、材料、方案特性的有关分析及投资估算等说明。④参选设计人报送的所有材料不予退还,设计人自留底稿。

六、设计方案评审

1.征集活动结束后,主办单位将对各方提交的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根据方案的艺术性和经济性评出最终方案。

2.设计分五个项目(雕塑2个、广

场灯、养生文化元素、宣传橱窗),每个小项最终采纳后,按项各支付设计使用费1万元。

3.凡被确定为最终实施方案的设计者,如具有相应施工资质,可以参加后期的招投标,并给予设计加分。

七、知识产权及版权声明

1.凡送作品的设计人,均视为已承认并遵守本公告的各项规定;设计人保证提交的设计方案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若发生由此造成的任何纠纷由设计人承担。

2.凡被最终确定为实施方案的,征集单位有权使用该作品设计的版权,不得附加任何条件。

3.主办方对本次活动具有最终解释权,有权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或调整相关日程。

联系人:丁光辉

联系电话:15503769905